

# 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 福建省互联网协会

---

## 关于申报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的通知

各相关互联网企业：

2017 年以来，在福建省通信管理局的指导下，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以下简称工信部信息中心）与福建省互联网协会连续两年联合开展了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评价工作，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关注和认可，已成为全国了解福建省优秀互联网企业发展状况的重要渠道，成为行业评价福建省互联网企业综合实力的主要品牌。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行业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层出不穷，“数字福建”发展进入新阶段。为加强对新形势下福建省互联网行业发展研究，树立全省互联网行业发展标杆，在福建省通信管理局的指导下，工信部信息中心与福建省互联网协会 2019 年将继续联合开展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的评价工作，另将设最具创新型企业、最具成长型企业、各地市互联网领军企业等。

本次工作仍将沿用中国互联网企业 100 强的评价方式和评价标准进行，秉承“公开、透明、公正”的工作准则，由企业自愿申报，不收取任何费用。现将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申报资格

申报企业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一）持有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 （二）收入主要通过互联网业务实现；
- （三）主要收入来源地或运营总部位于福建省；
- （四）申报评价 20 强的企业要求 2018 年互联网业务收入大于 3000 万元；
- （五）企业申报最具创新型企业、最具成长型企业时，要求 2018 年互联网业务收入大于 1000 万；
- （六）企业申报各地市互联网领军企业时，要求 2018 年互联网业务收入在当地列领军地位；
- （七）2018 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 二、需提供的信息

申报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需提供承诺书、申报表、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审计报告以及其他证明或说明材料。申报最具创新型企业、最具成长型企业、各地市互联网领军企业，只需按要求提供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申报材料即可，无需再填报任何其他表格。申报材料详单请见附件 1。

如发现申报信息中存在虚假内容，将取消申报企业在本年度和未来两年的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申报资格，并进行公示。

申报企业的业务和财务数据应与福建省通信监管综合信息管理平台 and 福建省互联网重点调度企业直报系统的数据保持同口径。

### 三、保密承诺

工信部信息中心与福建省互联网协会郑重承诺：在本次工作中，将严格控制原始数据的知悉范围，确保数据仅用于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的评价及报告撰写工作。除了榜单和报告发布需要披露的有关数据外，其他数据均会严格保密。

### 四、申报方式和截止时间

请按照以下步骤进行申报：

(1) 在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网站 (<http://xxzx.miit.gov.cn/>) 或福建省互联网协会网站 (<http://www.fjis.cn/>) 下载本申报通知及相关附件；

(2) 根据本通知附件 1 要求，逐项准备申报材料；

(3) 将申报材料打包并通过电子邮件同时发送到本通知下方两个联系邮箱，邮件主题请按格式“XXX 企业申报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 20 强”填写，以完成申报。

申报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日期为

准)。

## 五、评价及发布

(一) 本次将评价出 2019 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综合实力前 20 名。

(二) 互联网行业最具创新型企业 3 名主要从专利、著作权和创新模式等维度评价。

(三) 互联网行业最具成长型企业 3 名主要从收入、利润、用户、融资和业务发展等维度评价。

(四) 各地市互联网领军企业各 1 名

(五) 评价结果预计将于 2019 年 8 月份向社会发布，发布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福建省互联网行业良好形象的树立，需要广大互联网企业的共同参与；福建省互联网行业的健康发展，需要广大互联网企业的共同努力。感谢各企业对我们工作的支持与配合！

联系人：

田亚昕（工信部信息中心）

010-68200356      tianyaxin006@126.com

何晓玲（福建省互联网协会）

0591-83175068      893867377@qq.com

- 附件： 1. 2019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20强申报材料及要求  
2. 2019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20强申报承诺书  
3. 2019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20强申报表  
4. 2019年福建省互联网企业20强申报表填写说明

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络安全产业发展中心  
(工业和信息化部信息中心)

2019年5月28日



2019年5月28日

---

抄报：福建省通信管理局 福建省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福建省科学技术协会

抄送：各地市数字福建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